

#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成交投标人全称）：辉县市盛世电器有限公司

税号：9141 0782 MA45 DNCQ 1U

需方（采购人全称）：辉县市常村镇中心学校

税号：1241 0782 4172 1943 80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项目编号：辉交采 2026DZB 001 号]，根据采购文件、供方的响应性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辉县市常村镇中心学校空调、变压器采购及线路改造项目。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小写：¥889920.00 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或见附件)：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技术参数/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质保期
变频空调(核心产品)	KFR-35GW/G 3-1A 冷暖 1.5 匹	制冷量： 3510W(150W-5250W) 制热量： 5010W(150W-8790W) 功率(制冷)： 845W(70W-2100W) 功率(制热)： 1240W(70W-2150W)	台	2980.00	160	476800.00	1 年
箱式变	干式箱式变	容量：1000kva 高压：10000V 型号：S13 低压：400V	台	221800.00	1	221800.00	1 年
电力电缆	铝芯电缆	YJLV22-50	米	85.00	30	2550.00	1 年
电表	三相四线	100A	块	495.00	2	990.00	1 年
互感器	电流互感器	500/5	块	115.00	6	690.00	1 年
断路器	三相四线	600A	个	2000.00	2	4000.00	1 年
断路器	三相四线	400A	个	1700.00	3	5100.00	1 年
接线箱	空调配电箱	600-*800	个	1795.00	8	14360.00	1 年

电力电缆	铝芯电缆	YJLV22-4*185	米	94.00	235	22090.00	1年
电力电缆	铜芯电缆	YJV-4*6	米	29.50	1800	53100.00	1年
配线	铜芯电线	BV-4	米	6.50	3600	23400.00	1年
漏电保护器	三相四线	160A	个	790.00	6	4740.00	1年
线槽	PVC	10公分宽	米	14.00	420	5880.00	1年
线槽	PVC	3公分宽	米	4.50	1160	5220.00	1年
插座	空调专用	220Y 16A	个	14.00	125	1750.00	1年
铝电缆	铝芯电缆	YJLV22-4*120	米	77.00	130	10010.00	1年
铜电线	铜芯电线	BV-10	米	13.00	1200	15600.00	1年
线槽	PVC	12公分宽	米	16.00	240	3840.00	1年
安装调试			项	18000.00	1	18000.00	1年
总价	小写：¥ 889920.00 元						
	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 180 日。

### 四、售后服务计划：

-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接用户报修电话 8 小时内到达现场
- 2、解决问题时间：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 3、售后服务机构地址：辉县市和谐路中段路西

联系电话：13837383656

- 4、其他服务承诺：免费质保期 1 年。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前（或日历日），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工作。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应提供相应的场地、电源等。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三、投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投标记录及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性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双方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的态度共同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地方人民法院进行起诉。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供方（公章）：辉县市盛世电器有限公司

地址：辉县市和谐路中段路西

法定代表人：

张征军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383738365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辉县支行

账号：248160901542

税务登记证号：91410782MA45DNCQ1U

签约时间：2026 年 2 月 9 日

需方（公章）：辉县市常村镇中心学校

地址：河南省辉县市常村镇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郭本印

电话：13781978967

签约地址：辉县市